

副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9樓

承辦人：楊豈銘

電話：2991111#1225

電子信箱：frs841209@mail.tainan.gov.
tw

708201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市地重劃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130573811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籌備會檢送113年3月14日召開第一次理事會會議紀錄，
經查本次理事出席人數及決議比例符合獎勵重劃辦法第14條
第2項規定，本局予以備查，併請依說明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籌備會113年4月1日神榕自籌字第113040101號函。
- 二、旨揭會議紀錄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
條規定於會址公告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，並副知本局；
且為維護區內土地所有權人權益，前開公告期間不得低於15
日。

正本：臺南市安南區神榕段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市地重劃科）

局長陳淑美